

## 112年度醫療社福毒品防制業務計畫補助申請案審查結果一覽表

中央主辦機關：衛生福利部

計畫項目名稱：藥物濫用兒少家庭及社區預防與建構在地支持網絡計畫

計畫總經費預算數：47,473千元(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40,473千元)

編號	計畫編號	申請單位	計畫名稱	申請補助經費	初審補助項目	審查結果
合計				2,671,000		2,671,000
10	1121VJ4340	嘉義縣政府	嘉義縣112年度逆境少年家庭支持服務計畫	2,671,000	一、人事費181萬8,126元：3名處遇人員，3名社工以每月4萬4,892元(360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304晉階薪點、執業執照32薪點、碩士以上學歷16薪點及執行一般風險業務8薪點。 二、業務費56萬1,949元：訪視交通補助費、差旅費、個別心理輔導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伴侶會談(治療)及輔導、家族會談(治療)及輔導費、訪視輔導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專家出席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印刷費、膳費、臨時酬勞費、輔導個案之相關費用、親子休閒活動、辦理兒少生活技巧與人際互動培力之社區活動、其他支持性及創新團體活動、其他執行本計畫相關之費用-材料費、團體輔導帶領者鐘點費、個案外展服務事務費。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29萬925元：甲類11萬925元(依補助項目實際需要核實計列，最高不得超過經常門核定補助總經費(不含專案計畫管理費)之百分之十)；乙類18萬元(以5,000元*12個月*3人核算)。	2,671,000
合計				2,671,000		2,671,000